

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市场传闻澄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市场传闻简述

2012年05月29日，相关媒体“21世纪经济报道”刊登《巴安水务案上演悬疑大戏：立案调查惊现窃听风云》等文章，文中提及：

- 1、 2012年4月26日，公司与象州县石龙工业园区签订污水处理厂、自来水厂、矿泉水厂投资合作协议，投资额达到1.7亿。
- 2、 2012年3月23日，公司与芜湖弋江区政府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。
- 3、 2012年5月18日，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上海稽查局的通知，并于2012年5月21日进行公告。
- 4、 2012年5月18日，公司股价冲高回落、高位强烈震荡走势，表明某些先知先觉资金开始拉高出货，并为随后5月21日的跌停走势埋下伏笔。

二、 澄清说明

公司董事会在获悉上述报道内容后，十分重视，立即向各相关部门进行了了解，经调查，事实如下：

- 1、 公司未与象州县石龙工业园区签订污水处理厂、自来水厂、矿泉水厂投资合作协议。

公司与象州县政府正在谈合作事宜，公司相关技术人员到广西象州进行实地调研，以此来确定公司是否向广西象州进行投资，但到目前公司还未与象州县石龙工业园区达成任何合作协议。目前公司相关人员正在起草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，公司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再决定是否在广西象州进行投资合作。

2、 公司与芜湖弋江区政府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。

芜湖市政府到上海进行招商引资，公司积极参与芜湖市政府的招商引资会，并与芜湖市政府进行了积极沟通，双方有意向进行相关合作，但到目前为止还没有任何实质性的项目进展，还处于协商沟通阶段，公司也希望在芜湖也能开展与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。

3、 公司 2012 年 5 月 18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上海稽查局的通知，并于 2012 年 5 月 21 日进行公告。

公司于 2012 年 05 月 18 日 16 点左右，上海稽查局相关人员到我司进行沟通立案调查事宜，要求我司必须要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该文件，董事长张春霖、董事会秘书王贤与上海稽查局相关人员进行充分沟通，当时已与上海稽查局相关人员沟通到 17:30 左右。为了及时披露，公司积极准备文件，于 2012 年 5 月 21 日提交给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公告。

4、 2012 年 5 月 18 日，公司股价冲高回落，表明某些先知先觉资金开始拉高出货，并为随后 5 月 21 日的跌停走势埋下伏笔。

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18 日 16 点左右收到上海稽查局立案调查通知，而且在 2012 年 5 月 18 日 16:00 以前公司并未得到任何稽查消息，同时公司在得到立案调查通知后也未将该消息泄露出去。而且 2012 年 05 月 18 日及 05 月 21 日环保行业的几家企业（如：开能环保（股票代码：300272）、万邦达（股票代码：300055）、中电环保（股票代码：300172）等）股价也成高位强烈震荡走势，这属于二级市场正常调整。

三、 其他事项说明

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为准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